

二代健保重要問答集



行政院衛生署
中華民國 101 年 12 月

今日您支持健保

明日健保照顧您



序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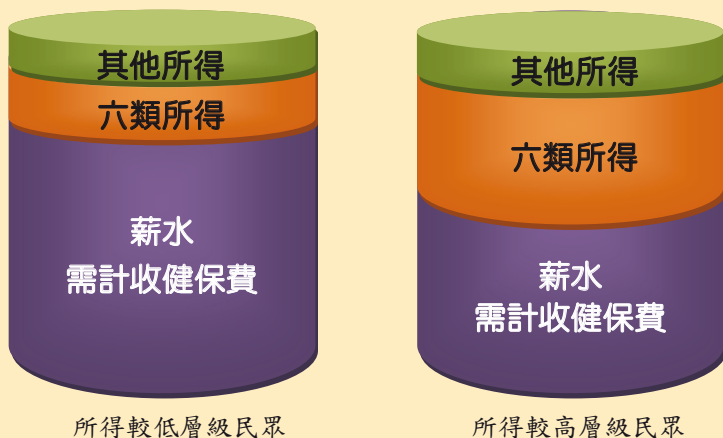
由當年李明亮署長所推動的二代健保改革，邀上百位專家學者，經十多年規劃協商，終於在去(100)年的 1 月 4 日完成法案三讀，並且經總統於同月修正公布。

但原先規劃的「家戶總所得制」，由於被批評為處罰單身，而且引發虛擬所得爭議，經立法院審議結果，認為不妥沒有通過，取而代之的是「加收補充保費」。

或許有人會問：為什麼要另外加收補充保費？這是因為以前係按薪水計算每人應繳的健保費，形成很大的不公平。依財政部統計，如將國民所得，依高低分層，較低層級，所得絕大部分來自薪水，則他的總所得就幾乎全部須計繳健保費；較高層級，所得只有少部分來自薪水，則他的總所得並非絕大部分須計繳健保費，明顯違反保費量能負擔精神。二代健保實施之後，薪水以外六類


所得，都要加收補充保費，就可解決以上不公平的問題。

按照薪水計收健保費所造成之不公平現象
(概念圖示)



- 薪水，指的是在目前需計繳健保費的經常性薪資
- 六類所得，指的是未來將計收補充健保費的六種收入，包括高額獎金、兼職所得、執行業務收入、股利所得、利息所得及租金收入等
- 其他所得，指的是不容易查得到的財產交易及地下經濟等所得

也許您會納悶：為什麼不實施家戶總所得制？前面已經說明，主要因為立法院審議後，認為不妥沒有通過。其實，就算沒有實



施家戶總所得制，二代健保照樣有其推動價值，因為，只要依照立法院通過的健保法修正案，針對六類所得，加收補充保費，大家納入計收健保費的所得，已經占各家戶總所得的九成。也就是說，推動家戶總所得制，如果是一百分的話，那麼實施加收補充保費，起碼可達到九十分，不能因為改革無法一次到位，就因此放棄掉所有改革機會！

為了幫助廣大民眾瞭解二代健保內容，我們特別挑選一些重要問題，透過易看易懂的文字，使用一問一答的方式，印製成問答集，分給各界參閱，希望您看完後，轉送其他親友，為推動二代健保，而善盡一份心力，讓我們的健保得以永續經營，使全民的健康持續獲得保障！

行政院衛生署 署長

邱文達 敬上

101年11月30日



今日您支持健保


4

明日健保照顧您



目 次

- 一、 為什麼要實施二代健保..... 6
- 二、 二代健保做了哪些改革..... 7
- 三、 為什麼要收取補充保費..... 8
- 四、 哪些所得要繳補充保費..... 9
- 五、 補充保費應該如何扣繳..... 10
- 六、 股票股利為何也要扣繳補充保費..... 11
- 七、 受刑人為什麼也要加入全民健保..... 12
- 八、 地方政府欠費如何澈底加以解決..... 13
- 九、 二代健保對弱勢者有何照顧措施..... 14
- 十、 二代健保有無加重政府財務負擔..... 15
- 十一、 二代健保會讓哪些民眾增加負擔..... 16
- 十二、 二代健保會讓哪些雇主負擔增加..... 17
- 十三、 二代健保如何維持財務收支平衡..... 18
- 十四、 二代健保實施以後財務可撐多久..... 19
- 十五、 二代健保實施以後是否還會鎖卡..... 20



一、為什麼要實施二代健保

我國實施健保以來，已成功讓全民健康獲得基本保障，使大家不致再陷入因病而貧、因貧而病的惡性循環中，民眾滿意度也都非常高。但是，如同其他已實施健保的先進國家一樣，我們的健保也曾經發生入不敷出的情形及一些相關問題。

較嚴重的問題包括：財務收支無法維持平衡、保費負擔未盡公平合理、政府責任有待適度提高、相關資訊不夠透明公開、受刑人仍不能參加健保，以及許多民眾因積欠健保費被鎖卡而不能以健保的身分就醫。如不針對問題加緊腳步處理，健保將會面臨嚴重危機，甚至無法永續經營下去。

為了有效解決問題，並讓制度更加完備，必須進行全面改革，趕快實施二代健保！

二、二代健保做了哪些改革

二代健保從制度面進行以下重大改革：


- (一) 將負責收入面（健保費率審議）的健保監理會，與負責支出面（醫療費用分配）的健保費協會，兩會合併，一起運作，建立收支連動，維持財務平衡。
- (二) 對經常性薪資以外六種所得，加收補充保費，以便擴大費基，充裕健保收入，落實量能付費，促進負擔公平。
- (三) 有關於健保的重要會議實錄、醫療機構財務報告及保險病床等資訊，均予以公開，讓民眾瞭解。
- (四) 將政府應負擔保險經費比率，由現行 33.6%，提高至 36%（每年多負擔 2 百億元左右），加重政府財務責任。
- (五) 低收入的民眾，免繳補充保費，有欠費的民眾，如確實繳不起，可免鎖卡，照常就醫。
- (六) 讓六萬多名受刑人，納入全民健保體系，享有健保各項權益。

三、為什麼要收取補充保費

目前是以薪水來計收健保費，薪水以外所得，均未納入計算，造成很多所得，不需計繳保費，這樣對以薪水作為主要收入的上班族，顯然有失公平。

另外，依財政部統計，如將國民所得，依高低分層，較低層級，所得絕大部分來自薪水，則他的總所得就幾乎全部須計繳健保費；較高層級，所得只有少部分來自薪水，則他的總所得並非絕大部分須計繳健保費。由此可見，僅以薪水計收保費，而不計入其他所得，對低所得民眾，實在說不過去。

基於保費負擔公平性的考量，兼顧健保費基應適度的擴大，才能維持財務平衡，使健保得永續經營，因此二代健保針對薪水以外，各界普遍認為應納入計費的其他六類所得，立法加收補充保費。



四、哪些所得要繳補充保費

這要從民眾與雇主，兩方面來加以說明：

(一)民眾方面：

以下項目單次所得金額達五千元以上，而未超過一千萬元部分，均應扣繳補充保費：1.由所屬投保單位發給，全年累計超過當月投保金額四倍以上的那部分獎金。2.非所屬投保單位發給的兼差所得。3.沒納入投保金額的執行業務收入。4.持有股票受分配的現金股利、股票股利。5.利息所得。6.租金收入。

(二)雇主方面：

每個月發放的薪水總數，超過其雇用的所有員工，當月健保投保金額累加以後的總數時，就其所超過的部分，亦應計繳補充保費。

五、補充保費應該如何扣繳

從民眾與雇主兩方面來說明：

(一) 民眾方面：

為了力求簡政便民，補充保費係採就源方式扣繳，即民眾在收到應該計收補充保費的六項所得時，即由給付單位，依照規定的費率（2%）及上下限的範圍（5千元以上 1 千萬元以下）逕行加以扣取，次月底再交付中央健保局，民眾完全無須辦理任何手續。

(二) 雇主方面：

每月應繳補充保費，應依規定費率（2%）併同其員工一般健保費，按月向中央健保局繳納。



六、股票股利為何也要扣繳補充保費

主要基於以下理由：

- (一) 健保法已明定，股利所得必須計收補充保費，股票股利也屬於股利所得的一種，因此依法股票股利仍應扣繳補充保費。
- (二) 現行所得稅法，亦將股票股利，認定為係屬於各股東的所得，健保法不能夠作不同的解釋。
- (三) 股票股利應該如何計價？將依所得稅法認定原則，按照面額 10 元計算。
- (四) 股票股利扣繳方式，係分別由發放單位，於發放現金股利時，從現金股利中一併加以扣取，如現金股利不足以扣取，或無現金可供扣取，則移由中央健保局於次年再開單收取。

七、受刑人為什麼也要加入全民健保

基於以下幾種理由，修法將受刑人納入健保：

- (一)目前全國所有民眾，只剩下受刑人仍然無法參加全民健保，不但有失公平，而且與健保法立法目的「增進全體國民健康」，也有明顯不符。
- (二)受刑人的身體健康，必須給予同樣保障，這是全球先進國家的共同作法，也是世界人權公約的規定事項。
- (三)受刑人的醫療照護，原來就由政府出錢，將其納入健保體系，並由政府補助保費，只是改變照護方式，沒有增加政府責任。



八、地方政府欠費如何澈底加以解決

目前除台北市、高雄市、新北市仍有健保欠費之外，其他縣市早已還清。

以上三直轄市積欠的健保費，係循下列方式處理：

- (一)已依法律規定，移送強制執行，並且查封土地，確保健保債權。
- (二)欠費的政府已分別提出具體還款計畫，並且切實按照其所提的計畫，如期清償健保欠費及其應負擔的利息。
- (三)二代健保已經透過修法程序，將原規定應由地方政府來負擔的健保費補助款，全部改由中央政府統一負擔，相對酌減各該地方政府的統籌分配款，未來不會再有新的欠費，加上舊有欠費逐年還清，問題應可澈底解決。



九、二代健保對弱勢者有何照顧措施

二代健保對弱勢者，也在補充保費的扣繳、健保欠費的鎖卡方面，採取特別照顧措施。

有關補充保費扣繳部分，明定低收入戶成員完全不必扣繳。

另考慮有些人實在情非得已，才會四處兼差、打工，如果他們這些所得，也要扣繳補充保費，未免有失寬厚，因此規定兒童、少年、中低收入戶的成員、中低收入老人、無專職工作的專科學校及大學學士班學生，符合一定條件的身心障礙者與經濟困難者，每次兼職的所得，未達基本工資者，不用扣繳補充保費。

有關健保欠費控卡方面，未來只有具有經濟能力拒不繳清健保欠費的人，才會被鎖卡，其他人不會，鎖卡人數將由目前 14 萬人，大幅減到 4 萬餘人。

十、二代健保有無加重政府財務負擔

健保財務是由政府、雇主、保險對象三方共同負擔。

有關政府部分，除了必須依據健保法的規定，負擔各類保險對象之健保費補助款外，另對於服務在公家部門員工，也需要以雇主的身分，分攤一部分的健保費。以上經費加總結果，目前政府負擔健保經費之比率為 33.6%。

二代健保實施以後，政府負擔比率將提升到不得少於 36%，即未來每一年政府必須多負擔二百億元左右健保費，且隨著健保的支出不斷成長，這部分的金額也會逐年擴大，政府負擔加重以後，相對的就可以減輕雇主與保險對象的保費負擔。



十一、二代健保會讓哪些民眾增加負擔

二代健保實施以後，保險費將區分為兩種，即「一般保費」與「補充保費」。

一般保費扣繳方式，並沒有任何的改變，因此對於無需扣繳補充保費的人來說，完全不會增加負擔。

補充保費依健保法規定，是要對民眾由所屬投保單位發給全年累計超過 4 個月的獎金、非所屬投保單位發給的兼差所得、沒納入投保金額的執行業務收入、股利所得、利息所得、租金收入等六種的所得，分別加收 2% 的補充保費，所以除經常性薪資外，還有以上六種所得的人，未來的保費負擔，可能會有所增加。



十二、二代健保會讓哪些雇主負擔增加

二代健保實施以後，雇主每月發放薪水，如超過其員工當月健保投保金額累加以後的總數時，雇主必須針對所超過的部分，計繳 2% 的補充保費。

因此，雇主如以固定月薪，作為員工主要報酬，由於大部分的報酬，已反應在投保金額，需計繳的補充保費相當的少，雇主負擔增加有限。

反之，雇主如果進用很多兼差員工，或員工的報酬包含許多獎金以及紅利，由於以上各種報酬，未反應在投保金額，需計繳的補充保費相對增加，雇主負擔隨著加重。



十三、二代健保如何維持財務收支平衡

目前，健保費率等收入面，由監理會負責審議；醫療費用等支出面，由費協會負責協定，兩會各自運作，收支缺乏連動。

明年，二代健保實施以後，兩會將合併，成立健保會，健保會將會在每年十一月底以前，整體考量醫療費用支出與保險收入後，根據收支連動原則，針對費率進行審議，依程序陳報行政院核定。

如果，發現健保財務可能入不敷出，可依以上法定程序，由健保會審議以後，向衛生署提出最適當的費率，再由衛生署陳報行政院核定實施。透過兩會合一，建立連動機制，應可維持健保財務收支平衡。



十四、二代健保實施以後財務可撐多久

這問題牽涉到未來補充保費收取情形，以及健保費率兩項因素。

二代健保實施首年費率，行政院已於 101 年 11 月 29 日核定為 4.91%，一般保險費收入雖然將因此減少，但預估二代健保實施後，每年可以收到 206 億元補充保費，加上政府負擔保險費用比率，將會由 33.6%，提高到 36%，每年約可為健保再增加 200 億元左右收入，因此在 105 年以前，應該可以維持健保財務收支平衡，不會出現入不敷出的情形。





十五、二代健保實施以後是否還會鎖卡

健保原來規定未繳清欠費者，健保局可將其健保卡鎖起來，讓它不能使用，即所謂的「鎖卡」。

但政府為保障弱勢民眾健康，已從 99 年 10 月開始，將健保欠費與就醫保障脫鉤處理，讓 18 歲以下的兒童及少年、近貧戶、特殊境遇家庭與懷孕的婦女，都解除其鎖卡，使得 62 萬民眾，得恢復以健保身分安心就醫。

二代健保實施以後，權益保障更加完善，有欠費的民眾除非經健保局查證與輔導後，確認具有繳納能力，但卻故意拒不繳納，才會遭到鎖卡，被鎖卡的人數，將由目前 14 萬人，大幅減到 4 萬餘人。

二代健保 從心開始



健保用心 讓您安心



廣告

行政院衛生署 Department of Health, Executive Yuan

地址：10341 台北市大同區塔城街 36 號

電話：02-85906666

網址：<http://www.doh.gov.tw>